广东省全民国防教育基地（一期）监理

招标公告

招 标 人：广东旅控兴邦文旅有限公司（盖章）

招标人地址：兴宁市黄槐镇黄槐街59号社区居委1号

联 系 人： 陈工 联系电话 ：020-83333998

招标代理机构：广东省城规建设监理有限公司(盖章）

办公地址： 广州市越秀区东风中路300之一20楼北向1-10房

联 系 人：陈工、严工 联系电话：020-83560819

2024年4月

**广东省全民国防教育基地（一期）监理招标公告**

|  |  |  |  |  |
| --- | --- | --- | --- | --- |
| **投资项目代码** | 2401-441481-05-01-345944 | | | |
| **投资项目名称** | 广东省全民国防教育基地项目 | | | |
| **招标项目名称** | 广东省全民国防教育基地（一期）监理 | | | |
| **标段（包）名称** | 广东省全民国防教育基地（一期）监理 | 公告性质 | 正常 | |
| **资格审查方式** | 资格后审 | | | |
| **招标项目实施**  **（交货）地点** | 广东省兴宁市黄槐镇四望嶂矿区 | | | |
| **资金来源** | 财政性资金和专项资金 | **资金来源构成** | 省财政分年度新增安排预算资金、其他专项资金和政府专项债资金 | |
| **招标范围及规模** | 本项目为新建项目，项目定位为集国防教育主题、高校及高中学生军训、研学、生态旅游等一体的综合文旅项目，并力争申报成为国家级全民国防教育基地。项目拟规划总用地面积2052亩，建设用地面积为595亩。项目分一期和二期建设。  项目一期总用地面积1572亩，可建设用地面积393亩，拟新建理论教学用房、风雨操场、射击馆、配套服务用房、学生宿舍、教官宿舍、食堂、安全中心、展览馆、服务中心，保留现状礼堂及周边建筑共四栋，改造为文体活动中心和装备库；一期总建筑面积约141480㎡，其中地上建筑面积138680㎡，地下建筑面积2800㎡；地上最高4层，地下1层，可同时满足7000名学生军训。 | | | |
| **招标内容** | 包括但不限于：工程施工准备阶段、施工阶段、竣工结算阶段、工程保修阶段的质量、投资、进度、安全控制；监督、管理建设工程合同的履行；协调建设单位和工程建设有关各方的工作关系，以及配合项目移交等规范要求的监理工作。工程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建筑、结构、给排水雨水回收（如有）、临时供水、永久供水等）、强电（含临时供电、永久供电等）、电气、燃气、通风、供电、弱电（含智能化等）、空调、消防、人防、幕墙、卫生、环保、安全、BIM、防雷接地等专业工程、建筑装修工程及精装修工程（含机电专业）、道路、市政给排水、景观、园林绿化、室外广场、标识工程、节能、装配式建筑、绿色建筑与海绵城市、建筑智能化、信息管理网络化、室内管线综合平衡设计等工程及临时工程等施工全过程监理工作。具体内容详见合同约定条款及委托人要求。 | | | |
| **工期（交货期）** | 监理期限：自委托人书面通知监理人进场之日开始计算共730个日历天，各阶段具体服务期限以监理合同为准。 | | | |
| **最高投标限价** | 1804.59万元 | | | |
|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 否 | | | |
| **投标资格能力要求 （包括但不限于资质人员、业绩等要求）** | 投标人资格要求 | 1、资格要求  1.1投标人参加投标的意思表达清楚，投标人代表被授权有效。  1.2投标人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持有有效的工商行政（或市场监管）管理部门核发的法人营业执照，按国家法律经营。  1.3投标人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工程监理综合资质或房屋建筑工程监理甲级资质；香港企业参加投标的，须在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备案且备案的业务范围满足本项目招标文件要求。  注：①香港企业备案的业务范围依据《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印发香港工程建设咨询企业和专业人士在粤港澳大湾区内地城市开业执业试点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粤建规范〔2020〕1号，详见链接：http://zfcxjst.gd.gov.cn/xxgk/wjtz/content/post\_3137220.html）确定。  ②工程监理企业资质证书有效期按《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办公厅关于做好建筑业“证照分离”改革衔接有关工作的通知》（建办市〔2021〕30号）、《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办公厅关于建设工程企业资质有关事宜的通知》（建办市函〔2022〕361号）、《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建设工程企业资质有关事宜的通知》（粤建许函〔2022〕846号）、《住房城乡建设部建筑市场监管司关于建设工程企业资质延续有关事项的通知》（建司局函市〔2023〕116号）、《住房城乡建设部办公厅关于做好有关建设工程企业资质证书换领和延续工作的通知》（建办市〔2023〕47号）、《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建设工程企业资质延续有关事项的通知》（粤建许函〔2023〕820号）等相关规定执行。根据上述文件的要求，投标人需办理企业资质有效期延续的，应当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办理。  1.4投标人拟派的总监理工程师须具有建设部2006年4月1日后颁发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监理工程师注册执业证书，且其注册证书专业为房屋建筑工程，注册执业单位为本公司(注册企业以注册监理工程师注册执业证书上的注册单位为准，拟派总监理工程师注册执业专业以注册执业证书上的注册专业为准；或在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备案且备案的资格满足本项目总监理工程师的资格要求的香港专业人士。  注：香港专业人士的备案业务范围依据《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印发香港工程建设咨询企业和专业人士在粤港澳大湾区内地城市开业执业试点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粤建规范〔2020〕1号），详见链接http://zfcxjst.gd.gov.cn/xxgk/wjtz/content/post\_3137220.html确定]。  1.5投标人开标前须按照《梅州市建筑市场信用管理办法》的要求，在梅州市建筑市场信用管理平台自行申办企业及人员信息登记手续并已在该平台公开发布。  1.6根据《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取消省外建筑企业和人员进粤信息备案有关工作的通知》粤建市〔2015〕52号的要求，省外企业已按要求在“进粤企业和人员诚信信息登记平台”录入相关信息，并提供相关证明文件。  1.7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参加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投标。（按投标人提供的《投标人声明》第六条内容进行评审）  2、信誉要求：投标人自2023年10月1日至本项目投标登记截止时间止（以处罚或通报日期为准），企业和拟派总监理工程师（项目负责人）在“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广东省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未被限制参与投标（按投标人提供的《投标人信誉承诺书》内容进行评审）。  3、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4、投标人未被列入拖欠农民工工资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名单（本项评审投标人无需提供资料，按资格评审时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系统比对的结果进行评审）。  5、投标人已按规定格式签名盖章《投标人声明》（详见附件一）。 | | |
| 投标人业绩要求 | / | | |
| **是否采用电子 招标投标方式** | 是 | **获取招标文件的方式** | 下载招标文件的网络地址 |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登录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www.gzggzy.cn）下载电子招标文件。 |
| 获取招标文件的方式 | 在线获取 |
| **获取招标文件开始时间** | 2024年4月 20日0时00分 | **获取招标文件截止时间** | 2024年5月10日8时45分 | |
| **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 2024年5月 10日8时45分 | **投标文件递交方式** | 投标人应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前，登陆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数字交易平台（网址：http://www.gzggzy.cn/）办理网上投标登记手续，并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通过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数字交易平台（网址：http://www.gzggzy.cn/）递交电子投标文件,按照交易平台关于全流程电子化项目的相关指南进行操作。详见：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网址：http://www.gzggzy.cn）。 | |
| **开标时间** | 2024年5月 10日8时45分（与投标截止时间为同一时间） | **开标地点** | 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指定开标室。投标人也可选择参加在线开标，具体按照交易平台相关指南进行操作。详见：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网址：http://www.gzggzy.cn）。 | |
| **发布公告媒介** |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网址：http://zbtb.gd.gov.cn/#/index）、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址：http://www.gzggzy.cn/）、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网址：http://www.cebpubservice.com/）上发布，公告内容和时间在各媒体发布的如有不同之处，以在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上发布的为准。 | | | |
| **招标人** | 广东旅控兴邦文旅有限公司 | **联系地址** | 兴宁市黄槐镇黄槐街59号社区居委1号 | |
| **招标人联系人** | 陈工 | **联系电话** | 020-83333998 | |
| **招标代理机构** | 广东省城规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 **联系地址** | 广州市越秀区东风中路300号之一20楼北向1-10房 | |
| **招标代理联系人** | 陈工、严工 | **联系电话** | 020-83560819 | |
| **招标监督机构** | 兴宁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 **联系电话** | 0753-3322827 | |
| **其他依法应当载明的内容** | **注：只有在规定时限内接受投标邀请和下载招标文件的投标人方可参加投标。** | | | |

**招投标时间安排表**

|  |  |
| --- | --- |
| 项目名称 | 广东省全民国防教育基地（一期）监理 |
| 网上邀请（招标文件获取）时间 | 2024年4月20日0时00分至2024年5月10日8时45分。 |
| 网上质疑截止时间 | 2024年4月22日10时00分 |
| 投标文件上传截止时间 | 2024年5月10日8时45分 |
| 递交备用投标文件电子光盘时间 | 2024年5月10日8时30分至2024年5月10日8时45分 |
| 开标时间 | 2024年5月10日8时45分 |
| 投标文件解密时间 | 在线解密时间：自招标代理在系统点击公布投标人后30分钟内（默认解密时间的起终止计时以网上交易系统显示时间为准）。 |

**附件一：**

## 投标人声明

兴宁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招标项目招标人及招标监管机构：

本公司就参加 项目投标工作，作出郑重声明：

一、本公司保证投标登记材料及其后提供的一切材料都是真实的。如我司成为本项目中标候选人，我司同意并授权招标人将我司投标文件商务部分的人员、业绩、奖项等资料进行公开。

**二、本公司承诺遵循公平公正、公开、诚实信用原则，如实投标，真实反映企业实力，公平竞争，不弄虚作假，不以低于监理企业成本价竞标而降低监理服务质量，不与任何建设单位订立违背监理企业成本取费标准及相关规定的“阴阳合同”进行恶性竞争，扰乱市场秩序，不与其他单位串通投标或以行贿手段谋取中标，不出借资质、转让监理业务。**

三、本公司不存在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4.3项所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

四、本公司及其有隶属关系的机构，没有参加本项目招标文件的编写工作；本公司与本次招标的招标代理机构没有隶属关系或其他利害关系。

五、本公司承诺，中标后严格执行安全生产相关管理规定。

六、与本公司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本公司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单位包括： 。（注：本条由投标人如实填写，如有，应列出全部满足招标公告资质要求的相关单位的名称；如无，则填写“无”。）

**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或本声明陈述与事实不符，一经查实将按相关规定进行信用记录。本公司对失信行为产生的一切后果已知悉。其中，本声明陈述与事实不符的，属于弄虚作假骗取中标，将依法接受监管部门的处罚。**

特此声明。

声明企业： (企业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签字）

法定代表人签字：

年 月 日